

附件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支持计划业务风险责任人的 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支持计划业务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2023年，我公司因筹备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指定董事长甄庆哲担任资产支持计划业务行政责任人，时任总经理曹蕾担任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自指定上述风险责任人至今，我公司尚未实际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

因个人原因，自2025年7月1日起，前述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曹蕾辞去我公司总经理职务。考虑到我公司尚未实际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自2025年7月1日起至另行披露之日止，我公司不再指定资产支持计划业务的风险责任人。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有关部门反映。



(以下无正文)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文件

安联资管发〔2025〕225号

签发人：曹 蕾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支持计划业务风险责任人 相关情况的报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监管规定，现将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资产支持计划业务风险责任人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2023年，我公司因筹备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指定董事长甄庆哲担任资产支持计划业务行政责任人，时任总经理曹蕾担任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自指定上述风险责任人至今，我公司尚未实际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

因个人原因，自2025年7月1日起，前述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曹蕾辞去我公司总经理职务。考虑到我公司尚未实际开展资产支持计划业务，自2025年7月1日起至另行披露之日止，我公司不再指定资产支持计划业务的风险责任人。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贵局。

特此报告。

附件：信息披露公告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

(联系人：刘煜洲，联系电话：010-86605288-8853，邮箱：
yuzhou.liu@allianz.com.cn)

主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印发
